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残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证券”）作为深圳市残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残友软件”或“公司”）的持续督导券商，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残友软件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并出具如下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2025年度共完成1次股票发行，具体如下：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市残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并于2025年5月14日经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议案主要内容为拟定向发行3,100,000股股票，发行股票价格为1.5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4,712,000.00元，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

经审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25年6月17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同意深圳市残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2025〕859号）。

截至2025年6月27日，公司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712,000元，募集资金已全额划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行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林支行，账号为755905139610001。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5年7月4日出具《验资报告》（宣达验字〔2025〕0001号）。

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新增股份的登记，新增股份于2025年8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核查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建立情况

2025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上述议案已经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等要求。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5年3月20日、2025年4月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公司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林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账户具体信息如下：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林支行

账户名称：深圳市残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755905139610001

自2025年12月15日起，公司持续督导券商变更为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证券”）；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梅林支行、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2月11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核查

（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4,712,000.00
加：利息收入	2,359.24
二、可供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4,714,359.24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2,035,802.11
其中：1、补充流动资金	2,035,802.11
1.1 支付职工薪酬	1,622,990.65
1.2 日常性经营支出	412,811.46
四、截至2025年12月31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2,678,557.13

（二）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募集资

金，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三）是否存在财务性投资、是否存在被关联方占用情况

公司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情形，未将募集资金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也未将募集资金用于投资股票及其他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关联方直接或间接占用或挪用公司募集资金的情形。

（四）是否利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经核查，公司不存在利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

四、首创证券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结论性意见

2025年度，残友软件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均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残友软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或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等情形。

首创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7日